

# 云县公安局

## 涉旅典型案例通报

云县景岸格林智慧酒店工作人员陆某某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第一款，不按规定登记旅客相关信息案。

**一、案件情况：**2023年7月20日，云县公安局爱华派出所开展“夏夜治安大整治集中统一行动”中，对云县景岸格林智慧酒店开展日常检查，发现酒店工作人员陆某某对8213号客房三名住宿旅客不按规定登记相关信息。陆某某的行为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

**二、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第一款：旅馆业的工作人员对住宿的旅客不按规定登记姓名、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的，或者明知住宿的旅客将危险物质带入旅馆，不予制止的，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

**三、处罚结果：**对云县景岸格林智慧酒店工作人员陆某某作出罚款二百元的行政处罚。

**四、处罚单位：**云县公安局爱华派出所

**五、处罚时间：**2023年7月21日

云县公安局

2023年7月21日